

行政相对人名称	平顶山市东鑫焦化有限公司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(或组织结构代码、 工商注册号)	91410404758354291F
法定代表人	陈天兴
地址	平顶山市石龙区兴龙路 16 号
行政检查类别 (日常 检查、双随机检查)	日常检查
行政执法人员 (执法 证号)	马延伟、李国宾 刘鲁峰、，证件号码为 <u>410404000057</u> 、 <u>410404000075</u> 、 <u>410404000071</u>
行政检查依据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《河南省安全生产条例》 等
行政检查内容	1. 履行安全管理职责情况。 2. 应急管理情况。 3. 劳动防护情况。 4. 三级教育情况。
行政检查时间	2024.4.7
行政检查地点	平顶山市东鑫焦化有限公司
行政检查结果	1. 粗苯罐 A 回流管上禁止关闭标识已褪色无法辨识； 2. 脱硫工段预冷塔和冷凝液槽南侧管线新加的操作 台护栏和扶手部分缺少黄黑标识色； 3. 硫铵装车现场车辆阻车器未放置到位； 4. 粗苯工段泵房洗眼淋浴器标识破损； 5. 粗苯工段南侧水炮把手松垂； 6. U 型槽西头一处地坑周围缺少防护。
行政检查机关	平顶山市石龙区应急管理局
备注	

